

读书就是要过河拆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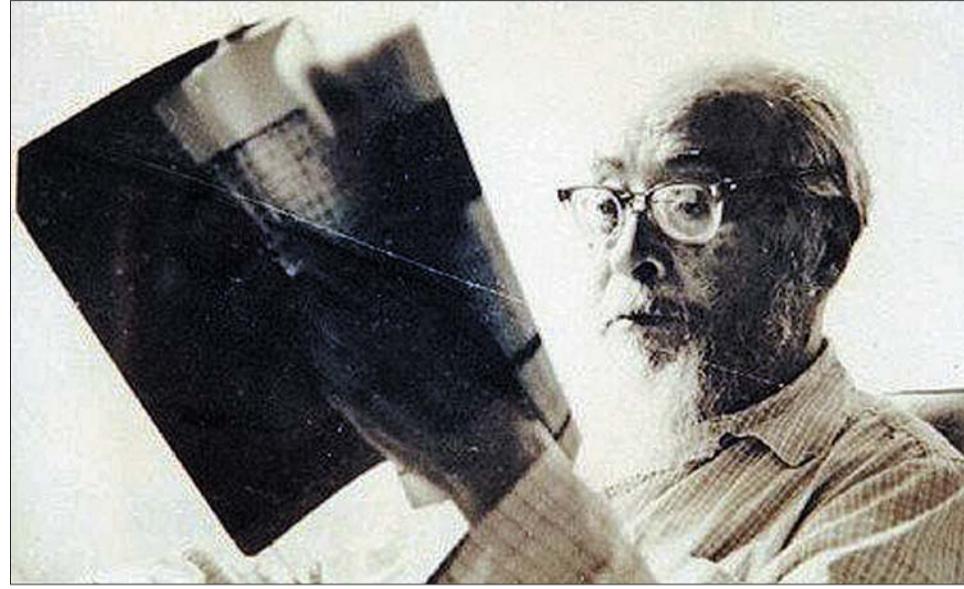
□冯友兰

我今年八十七岁了,从七岁上学起就读书,一直读了八十年,其间基本上没有间断,不能说对于读书没有一点经验。我所读的书,大概都是文、史、哲方面的,特别是哲。

我的经验总结起来有四点:(1)精其选,(2)解其言,(3)知其意,(4)明其理。

先说第一点。古今中外,积累起来的书真是多极了,真是浩如烟海,但是,书虽多,有永久价值的还是少数。可以把书分为三类,第一类是要精读的,第二类是可以泛读的,第三类是仅供翻阅的。所谓精读,是说要认真地读,扎扎实实地一个字一个字地读。所谓泛读,是说可以粗枝大叶地读,只要知道它大概说的是什么就行了。所谓翻阅,是说不要一个字一个字地读,不要一句话一句话地读,也不要一页一页地读。就像看报纸一样,随手一翻,看看大字标题,觉得有兴趣的地方就大略看看,没有兴趣的地方就随手翻过。听说在中国初有报纸的时候,有些人捧着报纸,就像念五经四书一样,一字一字地高声朗诵。照这个办法,一天的报纸,念一天也念不完。大多数的书,其实就像报纸上的新闻一样,有些可能轰动一时,但是昙花一现,不久就过去了。所以,书虽多,真正值得精读的并不多。下面所说的就指值得精读的书而言。

怎样知道哪些书是值得精读的呢?对于这个问题不必发愁。自古以来,已经有一位最公正的评选家,有许多推荐者向它推荐好书。这个选家就是时间,这些推荐者就是群众。历来的群众,把他们认为有价值的书,推荐给时间。时间照着他们的推荐,对于那些没有永久价值的书都刷下去了,把那些有永久价值的书流传下来。从古以来流传下来的书,都是经过历来的群众的推荐,经过时间的选择,流传了下来。我们看见古代流传下来的书,大部分都是有价值的,我们



心里觉得奇怪,怎么古人写的东西都是有价值的。其实这没有什么奇怪,他们所作的东西,也有许多没有价值的,不过这些没有价值的东西,没有为历代群众所推荐,在时间的考验上,落了选,被刷下去了。现在我们所称为“经典著作”或“古典著作”的书都是经过时间考验,流传下来的。这一类的书都是应该精读的书。当然随着时间的推移和历史的发展,这些书之中还要有些被刷下去。不过直到现在为止,它们都是榜上有名的,我们只能看现在的榜。

我们心里先有了这个数,就可随着自己的专业选定一些需要精读的书。这就是要一本本地读,所以在一个时间内只能读一本书,一本书读完了才能读第二本。在读的时候,先要解其言。这就是说,首先要懂得它的文字;它的文字就是它的语言。语言有中外之分,也有古今之别。就中国的汉语笼统地说,有现代汉语,有古代汉语,古代汉语统称为古文。详细地说,古文之中又有时代的不同,有先秦的古文,有两汉的古文,有魏晋的古文,有唐宋的古文。中国汉族的

古书,都是用这些不同的古文写的。这些古文,都是用一般汉字写的,但是仅只认识汉字还不行。我们看不懂古人用古文写的书,古人也不会看懂我们现在的《人民日报》。这叫语言文字关。攻不破这道关,就看不见这道关里边是什么情况,不知道关里边是些什么东西,只好在外关指手画脚,那是不行的。我所说的解其言,就是要攻破这一道语言文字关。当然要攻这道关的时候,要先作许多准备,用许多工具,如字典和词典等工具书之类。这是当然的事,这里就不多谈了。

中国有句老话说是“书不尽言,言不尽意”,意思是说,一部书上所写的总要比写那部书的人的话少,他所说的话总比他的意思少。一部书上所写的总要简单一些,不能像他所要说的话那样啰嗦。这个缺点倒有办法可以克服。只要他不怕啰嗦就可以了。好在笔墨纸张都很便宜,文章写得啰嗦一点无非是多费一点笔墨纸张,那也不是了不起的事。可是言不尽意那种困难,就没有法子克服了。因为语言总离不了概念,概念对于具体事物来说,总不会完全合适,不过是一

个大概轮廓而已。比如一个人说,他牙痛。牙是一个概念,痛是一个概念,牙痛又是一个概念。其实他不仅止于牙痛而已。那个痛,有一种特别的痛法,有一定的大小范围,有一定的深度。这都是很复杂的情况,不是仅仅牙痛两个字所能说清楚的,无论怎样啰嗦他也说不出来的,言不尽意的困难就在于此。所以在读书的时候,即使书中的字都认得了,话全懂了,还未必能知道作者的意思。从前人说,读书要注意字里行间,又说读诗要得其“弦外音,味外味”。这都是说要在文字以外体会它的精神实质。这就是知其意。司马迁说过:“好学深思之士,心知其意。”意思是离不开语言文字的,但有些是语言文字所不能完全表达出来的。如果仅只局限于语言文字,死抓住语言文字不放,那就成为死读书了。死读书的人就是书呆子。语言文字是帮助了解书的意思的拐棍。既然知道了那个意思以后,最好扔了拐棍。这就是古人所说的“得意忘言”。在人与人的关系中,过河拆桥是不道德的事。但是,在读书中,就是要过河拆桥。

上面所说的“书不尽言,言不尽意”之下,还可再加一句“意不尽理”。理是客观的道理,意是著书的人的主观的认识和判断,也就是客观的道理在他的主观上的反映。理和意既然有主观客观之分,意和理就不能完全相合。人总是人,不是全知全能。他的主观上的反映、体会和判断,和客观的道理总要有一定的差距,有或大或小的错误。所以读书仅至得其意还不行,还要明其理,才不至于为前人的意所误。如果明其理了,我就有我自己的意。我的意当然也是主观的。也可能不完全合乎客观的理。但我可以把自己的意和前人的意互相比较,互相补充,互相纠正。这就可能有一个比较正确的意。这个意是我的,我就可以用它处理事务,解决问题。好像我用我自己的腿走路,只要我心里一想走,腿就自然而然地走了。读书到这个程度就算是能活学活用,把书读活了。会读书的人能把死书读活;不会读书的人能把活书读死。把死书读活,就能把书为我所用,把活书读死,就是把我为书所用。能够用书而不为书所用,读书就算读到家了。

从前有人说过:“六经注我,我注六经”。自己明白了那些客观的道理,自己有了意,把前人的意作为参考,这就是“六经注我”。不明白那些客观的道理,甚而至于没有得古人所有的意,而只在语言文字上推敲,那就是“我注六经”。只有达到“六经注我”的程度,才能真正地“我注六经”。

(冯友兰,字芝生,河南南阳唐河人,著名哲学家,1924年获哥伦比亚大学博士学位,曾任燕京大学、西南联大、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名校教授;其哲学作品为中国哲学史的学科建设做出了重大贡献,被誉为“现代新儒家”。名言:“人生有四种境界:自然境界,功利境界,道德境界,天地境界。”)

名家言

我们为什么旅游

□林少华

鲁迅先生说人一阔脸就变。脸变没变不好断定,如今国人阔肯定是要阔了,而且是相当阔了——没准比“赵太爷”还阔——阔的证据之一,是不再窝在家里受用老婆孩子热炕头,而是满世界旅游。尤其国庆这样的“黄金周”,几乎无人不游。于是网上戏曰:月入两万国外游,月入一万国内游,月入五千省内游,月入三千郊游市内游。总之

非游不可,不游不快。岭南塞北,海角天涯,“到此一游”触目可见——非阔而何?

势之所趋,我也游。非我瞎说,仅青州就游了三次。前年青州,去年青州,今年青州。既非遥远的美国加州,又不是近邻日本的北九州,也不是国内的扬州苏州杭州广州贵州,非青州不可。何苦非青州不可呢?虽说青州名列古九州之首,但明清以降因改称益都,青州之称早已淡出。直到一九八六年才复称青州,却也

不过是小小的县级市。说实话,我始知青州是因为读三国,而实际确认则是几年前途经作为铁路站名的“青州市站”时的事了。并且心想为什么叫“青州市站”,而不像广州站那样就叫青州站呢?据我所知,站名刻意加“市”字者,仅此一例。

但我连年三游青州,当然不是为了研究“青州市”课题,也不完全因为自己大体属于“省内游”一族。那么因为什么呢?到底因为什么呢?我必须给自己一个答案,一个回复,一个交待。

青州旅游景点联翩闪过我的脑际:云门山号称天下第一大的“寿”字、驼山隋唐石窟摩崖造像群、仰天山佛光崖和千佛洞、有“北方九寨沟”之称的黄花溪、山东省保存最好的明清古村落——井塘古村,以及范公亭、三贤祠、李清照故居、偶园、昭德古街……最后重新闪回并交替定格的,只有井塘古村和昭德古街。村头的轱辘井和井旁挂满小

灯笼般累累硕果的柿子树,村路旁黑漆斑驳木纹裸露而不失雅趣的老式木格窗,点缀几枝金黄色的野菊花或几朵紫色牵牛花的半截残缺的石砌院墙……和井塘古村同样,昭德古街也没修复。古旧的青砖灰瓦,格窗板门,时有书香门第或大户人家的飞檐翘角,破败却又透出一股傲岸之气。尤其金乌西坠而夕晖照临之际,漫步其间,恍惚觉得范仲淹、欧阳修、富弼、赵明诚、李清照正面走来或擦肩而过,甚至闻得袁绍曹操官渡鏖兵的马蹄声声……

我思忖,旅游至少可分为两类。一类是寻找陌生美,体验异文化冲击,如境外游和境内边塞之旅。另一类是寻找熟识美,体认某种已逝的记忆。以中国古典言之,即“似曾相识燕归来”、“风景旧曾谙”。用我翻译当中遇到的法语来说,大约就是 dej à vu(既视感)。再换个说法,前者是探访他乡或异乡,充满好奇心和求知欲;后者则是追问故乡,怀有寻根意识和归省情思,所去之处无不扩大了的故乡,无不是为了给乡愁以慰藉。在这个意义上,后者也是在寻找自己的童年

以至人类的童年,因而脚步每每迈向乡村或依稀保有乡村面貌的小城小镇。

雷蒙·威廉斯有一本书叫《乡愁与城市》。他在书中写道:“一种关于乡村的观点往往是一种关于童年的观点:不仅仅是关于当地的记忆,或是理想化的共有的记忆,还有对童年的感受,对全心全意沉浸于自己世界中那种快乐的感觉——在我们的成长过程中,我们最终疏远了自己的这个世界并与之分离,结果这种感觉和那个童年世界一起变成了我们观察的对象。”这段话不妨视之为对后一类旅行的理性解释和补充。是的,是在寻找最终疏离了自己或者莫如说对自己疏离的那个世界和对那个世界的童年感受。简单说来,怀旧、怀乡!

那么,我的青州旅游属于那一类呢?答案已不言而喻:属于后者。对我来说,青州不外乎是之于我的扩大的、泛化的故乡。抑或,我在青州找到了自己已然失落的故乡、已然失落的童年。惟其如此,我才连游三次仍乐此不疲。在广义上,我和我这样的人是在迷恋现代化、城镇化前的宁静,迷恋小桥流水、炊烟晚霞的温情,迷恋人类永远无法返回的童年和庇护童年的“周庄”。

而这,也说明自己老了——自己已不具有登高远眺喷薄欲出的朝阳的体力和勇气了。就此而言,之于我,青州之旅不仅仅是寻找故乡、寻找庇护童年的“周庄”和自己,也可能是在寻找身为都市异乡人的当下的自己。

(本文作者为翻译家、作家,学者,中国海洋大学教授)

